

家长收到招生短信，里头竟有孩子的详细信息

这起重大窃取贩卖公民信息案，义乌警方抓了足足80人



通讯员 金公宣

日前，义乌市公安局破获一起重大窃取贩卖公民个人信息案。截至目前，警方共抓获涉案嫌疑人80名，其中涉及教育、房产、银行等个人信息多达2亿条。5月14日，义乌警方发布详情。



家长收到短信陷恐慌

个人信息怎么泄露的？

2016年11月，义乌一家长金先生收到了一条招生短信。令金先生感到震惊的是，短信内容里竟然详细地列出了自家孩子的姓名、就读学校以及所在班级，“我们家小孩的信息一直保护得不错，怎么会被外面的人拿到呢？”金先生将这一情况向公安机关反映。

接到报警后，义乌市公安局网警大队立即介入调查，发现短信来源是义乌某作文培训中心。随后，当地警方前往培训机构进行实地检查，发现老板娘张某的电脑里保存有一份义乌中小学学籍信息。

张某说，为解决招生问题，2015年9月，她从另一名犯罪嫌疑人季某处以3000元的价格，购买了1万余条义乌部分学校学生、家长等相关的信息，随后向这些手机号码发送广告短信，希望借此来招揽生意。

深挖摸到大鱼

买卖关系网遍及全省

2016年11月19日，义乌警方将犯罪嫌疑人季某抓获归案。原来，季某之前也在义乌开设了一家教育机构，为了招

生，他向上家以4000元的价格购得一份学籍信息，该信息内容包括义乌33所中小学16万名学生学籍信息40余万条，但是由于经营不善，该辅导站倒闭。

从那时候开始，季某把这些数据以1000—3000元的价格卖给义乌其他教育机构，目前已查明共有18家义乌本地的教育机构购买了这份数据。通过季某这一环，义乌警方一举抓获19名犯罪嫌疑人。

那么，季某的上家又在哪里呢？通过深挖季某这一条线，专案组发现其中能牵扯出众多分支，经过大量的分析和研判后，一张巨大的买卖关系网渐渐清晰，义乌警方盯住了其中的大鱼——杭州的某通讯有限公司。

经过前期的经营和准备，今年3月中旬开始，专案组逐步收网，前往杭州将该通讯公司的老总袁某等人抓获，并前往宁波、温州、台州、衢州等地抓获通过向该公司购买公民个人信息的相关教育机构负责人共计61人。

披着通讯公司外壳

从事灰黑色产业

袁某交代，他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做短信平台，即借用其他公司的通道帮客户群发短信，赚其中的差价。从2008年开始，该公司开始从事贩卖公民个人信息的业务。

那么，他们又是怎么拿到这些数据的呢？据袁某介绍，其中一部分是通过黑客技术侵入其他网站的服务器盗取来的，而大部分的公民信息都是他通过网络途径购买所得。经过技术员刘某的重新组建后，再打包卖到全省各地。

义乌警方在梳理数据时发现，该通讯有限公司的数据库资源存储量多达2个T，其中保存了涉及全省教育、房产等多个领域的客户资料多达2亿多条，牟利上百万元。

目前，该案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失踪女儿不幸遇难，尸检却揭开了一个秘密

“父亲”一怒之下将前妻告上法庭



本报记者 高敏

曾几何时，两个女儿承欢膝下，是汪全富最幸福的时光。去年，10岁的小女儿走丢了，4个月后才被人发现在下水道内，汪全富为此悲痛欲绝。只是他没想到，小女儿的过世，竟然揭开了一个他这辈子都不想知道的秘密。

近日，汪全富与前妻程梅仙之间的纠纷由开化法院审理终结。

女孩失踪4个月后被发现在下水道

“我要立案，我要告我前妻！”今年1月，汪全富怒气冲冲的来到开化法院的诉讼服务中心，激动地说道，“她对我不忠！”

说起汪全富，镇上的群众基本都认识他。

2016年6月30日，汪全富的小女儿汪雨走失了，家人苦寻无果之下，只能向当地公安求助。得知此事后，当地立即组织警力在小女孩家附近及可能去的地方进行地毯式搜索，同时，很多群众也一起帮忙寻找，自发地在社交媒体上发起寻找汪雨的帖子。一时间，跟帖、转发无数，小女孩汪雨的下落牵动着全城百姓的心。可惜，孩子一直没有下落。

直至同年10月30日，警方在一条下水道内发现了孩子的尸体。当时，所有村民都纷纷为汪全富中年丧女感到惋惜不已。

不曾想，这起悲剧竟然成为小汪雨父母对簿公堂的导火索。按说，汪全富与汪雨母亲已经离婚五六年了，他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来状告前妻呢？

尸检报告解开小女儿身世之谜

汪全富与前妻程梅仙是在1995年结的婚，1997年生下大女儿，2007年又生下小女儿，也就是汪雨。

汪全富和程梅仙的感情一直不太好，2011年，两人终于协议离婚，大女儿随父亲汪全富生活，小女儿汪雨随母亲程梅仙生活。后来，程梅仙再婚，重新组建家庭，现任丈夫对汪雨也是宠爱有加。

一直以来，双方相安无事，又因在同一个地方，姐妹俩还时常聚在一起。直到汪雨失踪，警方在4个月后找到一具无名女尸。鉴定结果最终证实，尸体就是失踪女孩汪雨，但同时也捅破了另一层窗户纸——她的生物学父母是程梅仙及现任丈夫汪成功，与汪全富不存在血缘关系。

这对汪全富简直是个晴天霹雳，一想到小女儿竟然不是自己亲生的，前妻曾对自己不忠，他越想越气，一怒之下将程梅仙告上了法院，要求前妻赔偿自己这些年对汪雨的抚养费及精神损失费。

程梅仙得知自己被起诉后也是一脸尴尬。她说，当初她是在大女儿出生后才和汪成功在一起的，两个女儿相差十岁，大女儿确定是汪全富的，小女儿她自己也不确定到底是谁的。程梅仙万万没想到，真相会以这种方式揭开。

或许是不敢面对汪全富，开庭时，程梅仙并没有到法庭参加庭审。

赢了官司，输了感情

开化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程梅仙所生之女汪雨，与原告汪全富之间不存在亲生血缘关系，汪全富对汪雨没有法定抚养义务，因此，程梅仙对原告在汪雨出生后所负担的抚养费用，应当予以返还。

同时，法院还认为，被告程梅仙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违背夫妻之间相互忠实的义务，与婚外异性生育一女，侵害了原告汪全富的人格尊严。尤其是汪雨不幸死亡后，经过公安



才得知汪雨不是亲生女儿，而是程梅仙与现任丈夫所生育，对汪全富造成了极大的精神损害。

法院认为，被告程梅仙的行为存在明显过错，综合过错程度、侵权行为所造成的后果、经济能力及本地平均生活水平等因素，法院酌定由程梅仙赔偿汪全富抚养费、精神损害抚慰金合计60000元。

官司赢了，可是汪全富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小汪雨从出生起，也曾在自己怀中哭过、笑过、撒娇过，高兴地扑进怀中叫“爸爸”的情景还历历在目……拿着判决书，他只剩下一阵空虚。也许，自己只能把全部精力放在大女儿身上了，现在，自己就只有这一个亲人了。收好判决书，汪全富心情沉重地走出了法院大门。

(文中当事人名字均为化名)